

证券代码：430285

证券简称：锐创信通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锐创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9月5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23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志春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其他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选举刘志春

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聘任公司总经理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刘志春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刘志红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刘志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锐创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7 日